

口頭質詢

李靜儀議員

關注財政預算「封頂」下如何確保民生福利、社會服務和部門運作不受影響

近年受疫情影響，各政府部門及機構必須按指引審慎制訂年度預算，例如二〇二一年度預算不超過二〇二〇年預算扣減百分之十的金額，此後幾年則要“封頂”。月前行政長官再發出批示，指鑑於經濟仍處於復甦階段，二〇二四年度的預算不應超過二〇二三年度預算金額，公務人員繼續實施員額數量限制。

疫情三年財政赤字嚴重，理解政府須緊縮開支，但亦有維持現金分享等惠民措施及出台經援措施。然而，仍難免令人擔心，財政預算持續多年縮減或“封頂”，將無法避免對部分民生福利、公共服務質量、社會支援和政府部門運作等帶來影響。

與此同時，居民面對通脹和加息環境雙重衝擊，部分人收入未回復疫情前水平甚至仍然待業，加上老齡化社會等各種因素，不少居民對政府公共服務和社區支援的需求增加，有關運作經費和政府開支會相應增加，持續緊縮開支之下，當局如何能確保民生服務不受影響？社會希望了解明年度預算尤其民生福利、社會服務和部門運作等方面具體安排情況。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社會福利以及不少由政府自行提供或透過購買服務等形式提供的公共服務，包括養老或弱勢群體照護，社區支援、教育或醫療等方面，均為重要的民生項目。政府雖曾表示不會縮減有關資源，但當物價變貴，各類運作成本增加，“封頂”不增預算的做法等同令社會服務資源收縮。請問政府會如何考慮有關預算安排，尤其確保社會福利、民生服務、弱勢支援、醫療或教育等方面有適當和足夠的資源，穩定服務人員隊伍，避免影響受助群體的生活及上述服務的名額和質素？當局有否主動向相

關提供服務的公私營實體了解近年來運作情況，以協助應對通脹等帶來的成本增加壓力或其他問題，確保服務到位？

二、財政赤字亦影響對長者的支援，例如近幾年已停止央積金注資及養老金未有調升。今年四月，行政長官賀一誠在立法會回應本人提問時表示，央積金注資每年約需三十多億元支出，倘計入該筆支出後達至收支平衡會恢復注資；至於養老金等自二〇二〇年一月之後多年未能調升，其解釋是因通脹率未觸及3%。然而，上述兩項長者權益的機制並非如此簡單，社會關注倘若預算盈餘稍低於上述的三十多億，是否央積金仍具條件發放相應的金額，還是只要不達標就完全不發放？！而根據社保恆常調整機制，即使累積通脹少於3%，特區政府亦可以檢視基本養老保障水平等，必要時進行調整。就上述疑問，當局能否進一步向社會說明有關央積金和養老金的執行機制和標準，包括就相關發放和調整金額開展檢視評估，以保障長者生活基本所需？

三、早前行政長官已明確表示公務員將在明年一月一日加薪，只是加幅待研究。然而，本澳疫後須全力促進經濟復甦，且仍有各種社會問題待解決，加上實施員額數量限制難以增加人手，加劇公務人員的工作量和壓力，請問當局會如何合理安排公務人員的開支預算，以確保具條件制訂合理的調薪方案？儘管期望公務員加薪可帶動私人市場僱員的薪酬調整，但本澳面對通脹及加息壓力，不少僱員疫下收入減少仍未恢復，購買力下降，當局有何措施適度支援居民應對經濟和生活壓力？